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转让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洁能”或“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参股子公司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胜技术”）4.3033%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权转让概况

2023年12月1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可胜技术4.3033%股权转让给交易对手方（周丽红、张黄瞩、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建斌、朱国英和方惠芬，共6位），上述股权转让交易对价合计为18,319.14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转让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根据双方友好协商，本次股权转让调整交易对方如下：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持有的可胜技术4.3033%股权转让给交易对手方（宁波源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黄瞩、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藕舫之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国英和方惠芬，共6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可胜技术3.2522%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整体交易总价不变，整体交易对价合计为18,319.14万元。

2023年12月可胜技术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89,590,000元增至人民币360,249,960元。各股东按照对应比例分配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金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后，可胜技术的股权结构如下：

转让前			转让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湖州煜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1.212	21.766	湖州煜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1.212	21.766
杭州意知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2.492	7.9181	杭州意知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2.492	7.9181
<b>西子洁能</b>	<b>2721.872</b>	<b>7.5555</b>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1.592	6.2778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1.592	6.2778	杭州煜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6.731	5.959
杭州煜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6.731	5.95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喻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7.580	4.989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喻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7.580	4.989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翊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460	4.195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翊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460	4.1956	杭州富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05.670	3.9019
杭州富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05.670	3.9019	湖州吴兴湖盛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50.984	3.7501
湖州吴兴湖盛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50.984	3.7501	<b>西子洁能</b>	<b>1171.599</b>	<b>3.2522</b>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104.672	3.0664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104.672	3.0664
金建祥	933.000	2.5899	金建祥	933.000	2.5899
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142.475</b>	<b>0.3955</b>	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404.959</b>	<b>1.1241</b>
其他股东小计	9,955.256	27.6344	宁波源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549.848</b>	<b>1.5263</b>
合计	36,024.996	100	<b>张黄曷</b>	<b>338.617</b>	<b>0.9399</b>
			温州藕舫之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b>261.240</b>	<b>0.7252</b>
			<b>朱国英</b>	<b>69.664</b>	<b>0.1934</b>
			<b>方惠芬</b>	<b>68.420</b>	<b>0.1899</b>
			其他股东小计	9,955.256	27.6344
			合计	36,024.996	100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本次交易已于 2024 年 3 月 4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

### 1、宁波源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722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周丽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DCALCE4L

注册地：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街道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501 室 A165

成立日期：2024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比例：郑洪波 19.3906%，齐杭旭 15.5125%，吴卫兵 13.8504%，浙江帕帝实业有限公司 11.5208%，徐兴荣 8.3102%，章明军 6.9252%，赖晓健 6.6510%，杨勇 6.6510%，朱国建 4.1551%，倪雅娟 2.7701%，陈冈 1.4931%，浙江复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850%，蒋慧娟 1.3850%。

该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 2、张黄瞩，男，中国国籍。

住所地：上海市金山区。

该交易对手方为自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自然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 3、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5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王桂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CNCB7P43

注册地：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 1333 弄 11 号楼（临港长兴科技园）

成立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以工商登记为准）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比例：王桂荣（执行事务合伙人）80%，李婷 20%

该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 4、温州藕舫之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310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李红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1MAD9BGWB6E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汀田街道文华路和凤锦路交汇处科创园 4 号楼 3 楼 397 室

成立日期：2024 年 1 月 2 日（以工商登记为准）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比例：徐江均 32.3935%，张振华 29.1548%，郭勇 16.1968%，中能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1968%，杭州藕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6.0581%。

该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5、朱国英，女，中国国籍。

住所地：杭州市西湖区。

该交易对手方为自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自然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6、方惠芬，女，中国国籍。

住所地：浙江省海盐县。

该交易对手方为自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该自然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 1、可胜技术业务情况

可胜技术主要从事太阳能发电与熔盐储能的技术研发、装备研制与工程化应用，深度聚焦塔式熔盐光热发电及多能互补业务领域，并积极布局以熔盐储能为核心的综合能源应用，致力于通过先进、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为人类社会提供高品质、低成本的绿色能源。

#### 2、可胜技术工商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金建祥

注册资本：36024.996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2 号大街 501 号 1-2603

成立日期：2010-05-19

经营范围：太阳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服务，机电设备的生产、安装，机电成套设备的销售、安装及服务，机电工程安装、施工，电站成套设备的销售、安装及服务，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 3、标的股权权属情况

公司本次出售的可胜技术 4.3033% 股权不存在质押及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4、可胜技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0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70,207,234.87	1,191,966,236.90
负债总额	1,281,486,867.20	271,527,341.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88,720,367.67	891,546,517.69
项目	2023年1-10月（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5,844,796.43	21,045,837.47
营业利润	76,352,547.05	-109,883,557.79
归母净利润	72,449,549.98	-100,561,174.43

####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基于公司上一次转让可胜技术股权的价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转让 4.3033% 股权，整体交易对价为 18,319.14 万元。

####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西子洁能

乙方（受让方）：宁波源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黄瞩、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藕舫之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朱国英、方惠芬

标的公司：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条款

- 1、 转让方本次向受让方转让可胜技术股份（含因可胜技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新增的股份）；受让方表示同意受让该股份。各方受让情况如下：

序号	受让方	份额（万股）	占比（%）	交易对价（万元）
1	宁波源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848	1.5263	6,497.4
2	张黄瞩	338.6168	0.9399	4,001.34
3	上海瀚邦辉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484	0.7286	3,101.7
4	温州藕舫之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24	0.7252	3087
5	朱国英	69.664	0.1934	823.2
6	方惠芬	68.42	0.1899	808.5
合计		1550.2728	4.3033	18,319.14

2、受让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首笔转让款（股权转让总价的 51%），于首笔转让款支付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其余转让款。

### 3、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本协议签署后，转让方和受让方应当按照本协议条款严格履行各自义务，及时配合标的公司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申请办理标的股份变更备案手续（标的公司可与其他变更备案事项一并办理）；

（2）转让方有义务敦促标的公司在本协议生效之后 30 日内完成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且受让方必须在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完成前按本协议第二条完成首笔转让款（股权转让总价的 51%）的支付。

### 4、股份交割

（1）双方约定，股份转让基准日为本协议生效日。自股份转让基准日起受让方享受本协议项下股份的相关权利（如参加股东大会、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等），并承担相关义务。

（2）自股份转让基准日起，标的股份对应的全部权利和权益转归受让方享有（如发生分红、资本公积转增等），但转让方未如实披露而对受让方的股东权益形成限制的安排受让方不受约束。

（3）自股份转让基准日起，标的公司所有未分配利润及其他股东权益即由受让方按照本次受让的全部股份比例享受。

## 六、 本次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 2011 年投资可胜技术初期，战略上公司考虑通过业务和股权投资双重合作，促进与可胜技术的合作发展。近些年可胜技术与公司强强联合、深度合作，引领了国内光热市场的发展。公司向可胜技术供货光热电站中的熔盐储能核心设备，且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当前双方的业务合作模式非常成熟，并形成较强的业务协同。公司转让部分可胜股权对双方之间业务合作并无显著影响。公司考虑在适当时机退出可胜技术部分股权，亦可确保一定的投资收益。

本次转让股权旨在对公司资产结构和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优化，有利于增强资产的流动性，提升公司内部管理和资金运营效益，进一步促进主营业务的发展，支撑公司的战略转型。本次转让公司持有的部分可胜技术股权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交易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净利润约 2.3 亿元，主要由以下两部分组成：1) 公司转让可胜技术 4.3033%的股权，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增加净利润约 1.3 亿元；2) 本次转让可胜技术部分股权后，公司只持有可胜技术 3.2522%的股权，不再对其有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增加净利润约 1.0 亿元。具体确认年度及金额以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六日